

鄂邑区 2026 年土地征收储备供应专业技术服务
数据梳理及管理维护项目

服 务 合 同

项 目 名 称: 鄂邑区 2026 年土地征收储备供应专业技术
服务数据梳理及管理维护项目

委托方 (甲方):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鄂邑分局

受托方 (乙方): 陕西华地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公司

2026 年 8 月 25 日

甲方：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鄠邑分局

乙方：陕西华地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，甲、乙双方本着诚实、守信的原则，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：

第一条 项目名称、内容与质量要求

(一) 项目名称及范围

1、项目名称：鄠邑区 2026 年土地征收储备供应专业技术服务数据梳理及管理维护项目

2、工作范围：西安鄠邑区规划范围

(三)服务内容

根据《西安市土地储备条例》《关于印发规范土地征收拆迁安置储备供应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，结合鄠邑区实际确定土地储备的任务和方向，为 2026 年度征收、储备和供应计划提供技术服务。

(三) 项目成果

成果形式：严格按照工作方案要求编制计划，出具相应纸质成果、电子文档、图件的数据库，完成上报。

(四) 质量要求

符合《西安市土地储备条例》《关于印发规范土地征收拆迁安置储备供应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《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加快完成 2026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编制工作的通知》《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转发<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加快完成 2026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编制工作的通知>》要求。为 2026 年度征收、储备

和供应计划提供技术服务数据梳理及管理维护。梳理上年度末储备土地结转情况、年度新增储备土地计划、年度储备土地供应计划、年度储备土地临时管护计划、年度土地储备资金需求总量。

第二条 工作经费

(一) 经费合计

本项目工作经费参照《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（计价格〔1999〕1283号）》，并以本项目工作量及最终完成的项目成果为依据收取，经双方协商，确定该范围工作经费为人民币壹拾玖万伍仟元整（¥195000元）。

(二) 支付方式

项目成果经市资源规划局审查同意，并通过市人民政府下发后，甲方支付全部项目经费，即：人民币壹拾玖万伍仟元整（¥195000元）。付款前，乙方需要提供正式等额增值税发票。

第三条 甲乙双方权利、义务

(一) 甲方权利、义务

- 1.为乙方提供与 2026 年度土地征收储备供应计划编制相关的文件、资料，对提供的文件、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；
- 2.积极协调相关部门配合乙方开展工作；
- 3.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。

(二) 乙方权利、义务

- 1.按照西安市自然资源规划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相关要求，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计划编制工作，并配合甲方完成上报审批；
- 2.接受甲方对项目开展情况的监督和检查；
- 3.按照甲方要求完成项目任务；

4.若项目成果未能达到审批上报标准，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限日内修改完善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；

5.在合同期间，甲方有权调整项目，乙方不得另行收费。

第四条 工作时限

非经甲、乙双方同意废止协议书，协议书的有效期限应为完成计划编制成果，并且甲方支付完服务费用后终止。

第五条 成果和资料的保密与归属

1.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所有原始资料及最终成果归甲方所有；

2.乙方应对从事项目所获得的资料及成果保密，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、理由发表或向第三者披露提供，也不得用于其他目的。

第六条 合同的生效、变更与终止

1.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；

2.遇有突发或需要及时处理的情况时，为避免造成更大经济损失，乙方可先采取合理措施，并及时通知甲方；

3.因自然灾害以及国家计划或政策调整等不可抗拒的原因，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；

4.由于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的规定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保留索赔权；

5.乙方提交的成果经验收合格，并按规定汇交全部成果资料，甲方支付完全部项目经费后，合同终止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，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。具体规定如下：

1.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、返工及合同停止所发生的费用，由甲方负担；

2.经甲方审查发现，乙方未按西安市自然资源规划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技术标准、规定完成任务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或解除合同。

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

履行本合同时发生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九条 其它条款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鄠邑分局（盖章）



乙方：陕西华地房地产估价咨询

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

（签字或盖章）

联系人：杨博文

联系电话：18189183285

2026年8月25日

法定代表人



（签字或盖章）

联系人：梁莉莉

联系电话：02986526310

2026年8月25日